

仁化县 2024 年度申请划拨 2023 年批次购 房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委托单位：仁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政勤（广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实施情况	1
(三) 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1
(四) 项目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二、评价结论	2
三、评价指标分析	3
(一) 项目过程	3
(二) 项目产出	3
(三) 项目效益	4
四、主要问题和建议	4
(一) 主要问题	4
(二) 相关建议	5
附件：2024 年度申请划拨 2023 年批次购房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6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为促进仁化县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平稳健康发展，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下称“县住建局”）严格按照《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延长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相关政策的通知》（仁府办发函〔2023〕41号）《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仁府办发函〔2022〕74号）等文件要求，落实购房财政补贴政策。

2023年批次购房财政补贴资金项目（下称“项目”）按照《关于开展仁化县个人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开展，对符合条件且已缴纳契税税额的房屋购买人进行全额补贴。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通过县财政部门直接拨付至符合条件的购房人。根据《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延长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相关政策的通知》（仁府办发函〔2023〕41号）《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仁府办发函〔2022〕74号）等文件要求，县住建局落实购房财政补贴政策，认真贯彻落实个人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工作。2023年批次共计审核通过申请680件，合计契税补贴金额554.50万元，目前均已落实。

（三）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2024 年项目预算 554.50 万元，实际支出 554.50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支付方向为对已符合且缴纳了契税税额的购房人进行全额补贴，已完成 680 个购房人契税补贴。

（四）项目目标及实现情况

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为对 2023 年度完成审核并通过仁化县个人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的 680 件申请进行全额补贴。

单位共设置绩效指标共 6 个，所有指标均已完成。如表 1-2。

表 1-2 项目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 指标值	年度实际 完成情况	是否完 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购房财政补贴拨付件数	680 件	680 件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我县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	是	是	已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购房人满意度（%）	≥ 90%	≥ 90%	已完成

二、评价结论

综上，基于现有评价材料，申请划拨 2023 年批次购房财

政补贴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4 分，绩效等级为“优”。该按相关政策执行，开展该项工作依据较为充分；预算设置合理，严格遵守《关于开展仁化县个人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申报并发放契税补贴。但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还有提高空间。

三、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过程

1. 资金管理

项目预算金额 5,544,981.06 元，实际支付 5,544,981.06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 事项管理

该政策为仁化县人民政府出台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政策，不涉及省委省政府、部委考核工作，无需专项监管材料。

（二）项目产出

一是数量指标方面，根据《财政授权支付批量业务支付明细（1-680 户）》，完成 680 个补贴名额，达购房财政补贴拨付 680 件的预期目标值。

二是质量指标方面，根据《财政授权支付批量业务支付明细（1-680 户）》，完成 680 个名额的补贴资金发放，发放完成率 100%。

三是时效指标方面，根据《关于开展仁化县个人购买新

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仁建联字〔2022〕1号)，项目申报时间为每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对于发放时限并未作明确要求，应在资金下达当年发放即可。根据已提供的《财政授权支付批量业务支付明细(1-680户)》，所有补贴对象的补贴资金均已于2024年发放完成，按时发放率100%。

四是成本指标为“资金支出率”指标，项目预算5,544,981.06元，实际支付5,544,981.06元，资金支出率100%。

(三) 项目效益

1. 经济效益指标

根据《2022年-2024年网签数据对比》，数据未能证明该项政策促进了仁化县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受房地产市场环境影响，当前市民购房积极性不大，但进行购房财政补贴，对于仁化县房地产业发展有积极作用。

2. 满意度指标

单位提供了满意度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结果，问卷调查共有33人参与。结果显示，96.97%人群对政策总体实施满意，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但是对于680的总体而言，问卷样本量还有待增加。

四、主要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尚有提高空间。

一是时效指标“按时发放率”明确性不足。根据《关于开展仁化县个人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仁建联字〔2022〕1号），项目申报时间为每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对于发放时限并未作明确要求。即在资金下达当年发放即可，对“按时发放率”指标也就失去了时效意义。

二是指标设置全面性不足。该项目主要为依据相关政策申请并支付契税补贴。补贴类项目应就补贴标准、补贴对象、补贴时效和补贴准确性设置对应绩效指标。但单位仅设置了补贴数量和补贴时效指标。

（二）相关建议

1. 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一是补充时效指标对应的时效要求，可以将具体发放时限要求放入指标值中，例如“**年**月**日前完成所有补贴资金发放”或“申请审批通过后，**个工作日内发放到位”。

二是建议补充“政策知晓率 $\geq 90\%$ ”“政策宣传渠道 $\geq$ *个”“发放对象准确率100%”、“补贴标准符合《**补贴标准》有关规定”等指标，确保政策公平公正公开。

附件：2024 年度申请划拨 2023 年批次购房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第三方机构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项目预算 5544981.06 元，实际支付 5544981.06 元，资金支出率 100%。	12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该政策为我县人民政府出台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政策，不涉及省委省政府、部委考核工作，无需专项监管材料。	8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0	购房财政补贴拨付件数	10	680，达到年度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年度预期值，指标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根据《财政授权支付批量业务支付明细（1-680 户）》，完成 680 个补贴名额，达预期目标值。	10

	质量指标	10	发放完成率 (%)	10	100%，达到年度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年度预期值，指标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根据《财政授权支付批量业务支付明细（1-680户）》，完成680个补贴名额，发放完成率100%。	10
	时效指标	10	按时发放率 (%)	10	100%，达到年度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年度预期值，指标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根据《关于开展仁化县个人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仁建联字〔2022〕1号），项目申报时间为每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对于发放时限并未作明确要求，应在资金下达当年发放即可，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10	资金支出率 (%)	10	100%，达到年度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年度预期值，指标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项目预算5544981.06元，实际支付5544981.06元，资金支出率100%。	1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20	促进我县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	20	是	根据《2022年-2024年网签数据对比》，未有有效证据证明该项政策促进了仁化县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受房地产市场环境影响，当前市民购房积极性不大，但进行购房财政补贴，对于仁化县房地产业发	16

									展有积极作用。因此综合来看，本项仅酌情按 80% 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	购房人满意度 (%)	20	≥ 90%，达到年度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年度预期值，指标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提供了满意度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结果，问卷调查共有 33 人参与。结果显示，96.97% 人群对政策总体实施满意，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但是对于 680 的总体而言，问卷样本量不够，酌情扣 2 分。	18	
合计	100	—	100	—	100	—	—	—		94	